

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榕诺（苏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诺新材”）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艾森股份，证券代码：688720）自2025年1月24日（星期五）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025年2月8日，鉴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榕诺新材控股权的各项工作，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艾森股份，证券代码：688720）自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

议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若公司本次交易事项首次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 3、本次交易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 4、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取得相关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若本次重组无法获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文件或不能及时取得上述文件，则本次重组可能由于无法推进而取消，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5日